

檔 號：
保存年限：

原住民族委員會 函

地址：新北市新莊區中平路439號北棟14F
聯絡人：科員錢韋豪
聯絡電話：02-8995-3251
傳真電話：02-8995-3213
電子郵件：yy9675@cip.gov.tw

受文者：臺東縣東河鄉公所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3年8月13日
發文字號：原民經字第1130041099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說明段 (113K00P004084_1130041099_113D2020122-01.pdf、
113K00P004084_1130041099_113D2020123-01.pdf、
113K00P004084_1130041099_113D2020124-01.pdf、
113K00P004084_1130041099_113D2020125-01.pdf)

主旨：函轉立法院咨請總統公布制定海洋保育法1案，業奉總統
113年7月31日華總一義字第11300068291號令公布，請查
照轉知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海洋委員會113年8月2日海綜管字第1130008203號函辦理。
- 二、檢附原函影本及總統府公報第7734號節本1份。

正本：各縣市政府原住民族行政單位（含各直轄市及離島）、原住民族地區五十五個鄉鎮市區公所、本會內部單位

副本：



原行課 收文:113/08/13



1130011708

有附件